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5年1月19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振清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公司拟对董事会席位设置进行调整，由原来的9人，调整为6人，公司将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改。修改条款如下：

1、第一百零三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修改为：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

2、公司章程的其余条款不变。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拟新修订的《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调整为 6 人，调整后，董事会成员为郭振清、陈莉慧、钟增杰、庞伟杰、顾西胜、梁聚群，免去董事吴佛能、何楚民、刘万里。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股票转让方式拟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拟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相关事宜，授权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 根据相关要求或规定，办理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所需的批复文件和核准手续等；(2) 与做市商就初始库存股获取方式、发行(转让)价格和数量进行谈判；(3) 最终确定做市商；(4) 依据相关规定与做市商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5) 其他与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相关的工作。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因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第一、二、三项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拟定于 2015 年 2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结合通讯投票表决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进行审议。具体详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天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22 日